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司法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723.19	财政拨款	5,136.61	
	项目支出	1,162.62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5,136.61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50.8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法治花都建设，谋划推进年度依法治区工作，深化打造全省首家法治标杆园区，做好法治建设各项考核工作；扎实推进依法行政，抓好新修订《行政复议法》的学习贯彻工作，继续加强行政应诉体制机制建设，深化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全面推进行政执法监督；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抓好社区矫正日常监管工作，继续深化“一院三所”联动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落细落实各项普法与依法治理任务，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推进法律援助、村（社区）法律顾问等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	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100%，每个村（社区）均配备一名法律顾问；律师每月到村（社区）开展法律咨询时间不少于8小时；律师每季度为村居民开展一次法治讲座；积极开展互联网+法律服务，鼓励引导法律顾问律师通过参与镇街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值班以及接听电话、回复邮件、微信、QQ等非现场服务的做法，积极服务村（社区）和村（居）民；加强督导检查 and 绩效评价，通过定期、不定期实地督导检查，强化监督管理，提高法律顾问律师服务水平。	477.94	达到全面完善健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为全区每个村/社区配备一名执业律师为法律顾问，为村（社区）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的绩效目标。	
	人民调解工作	通过专职调解员经费项目和落实兼职调解员以案定补的实施，最大限度地调动我区兼职、专职人民调解员调解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推动我区“专兼结合”的人民调解队伍建设。	130.80	达到进一步推进我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不断优化人民调解员队伍结构，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的绩效目标。	
	法律援助工作	完成区公安分局、区检察院、区法院通知辩护/法律帮助类刑事案件的法律援助工作（包含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认罪认罚法律帮助案件）；为符合条件的法律援助申请人提供免费的民事、刑事、非诉讼等形式的法律援助服务；加强法律援助宣传，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提高法律援助案件办案水平。	158.33	达到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相应的法律援助服务，完成办案机关通知指派类法律援助工作（含刑事辩护全覆盖和认罪认罚值班律师法律帮助），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的绩效目标。	
	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	通过开展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社会调查，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高质量完成司法部、省市工作部署，全面提升社区矫正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组织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开展特困人员帮扶帮教，进一步巩固教育改造的成效；聘请司法社工，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矫治工作；加强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280.00	达到提高社区服刑人员的守法意识和自我约束能力，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控能力，努力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普法工作	充分利用法治公园、法治长廊、楼宇网点、区融媒体中心等平台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完善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组织开展国家“谁执法谁普法”年度履职报告评议活动；协调督导区政府常务会议、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旁听法院庭审等活动。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等群众性法治宣传活动。	20.00	达到推进法治政府和法治花都建设，引导公民自觉学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绩效目标。	
	法治建设工作	通过加强政府法律顾问聘任制度建设，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单位出庭应诉；提升部门业务能力及服务水平，积极接受各项法律咨询业务；加强对行政复议工作的审核，做到正确处置行政复议案件，提升行政复议业务能力及业务水平，推动开展法治建设创新项目或者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项目，建设法治标杆园区。	47.00	达到全面提升法治工作水平，打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法律素养优秀、工作作风优良的法治工作队伍，积极探索实践，努力打造法治建设“花都样本”，推动我区法治政府建设上新台阶的绩效目标。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专职人民调解员调解档案建档率	100%	100%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司法社工覆盖率	100%	100%
			法律咨询服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限期内提交答辩状、证据材料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援尽援覆盖率	100%	100%
			全区年度人民调解成功率	≥95%	≥95%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0.2%	<0.2%
			刑满释放人员再犯罪率	<2%	<2%
			行政复议被法院撤销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治文化项目持续发挥宣传作用	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